

治理立會「拉布病」須正本清源

宋小莊 法學博士

香港在短短一年多的時間內出現了5次「拉布」，耽誤了正經事不說，還浪費了公帑、浪費了議員們的生命。這說明香港立法會真的「病」了，患的是把《立法會議事規則》，甚至是下屬的各種委員會的會議程序，凌駕於香港基本法的大病。基本法第七十五條第二款明文規定，「立法會議事規則由立法會自行規定，但不得與本法相抵觸。」這裡所說的抵觸不但是指基本法的文字和詞句，而且是指基本法的原則和精神。當然，正確理解基本法的原則和精神並不容易，讓立法會和香港廣大市民的大多數明白尤其不容易，但並非不可能。立法會能對基本法和有關的議事規則作正確理解是上策，被迫修改是中策，不願正確理解又不願修改是下策。

報載，受社民連和「人民力量」4名立法會議員「拉布」的干擾，特區政府提出的《撥款條例草案》已經拖延多時。若干名司長和局長已經警告，政府和資助機構將無法如常運作，醫療、教育和民生等服務將受到影響。然而，發動「拉布」的社民連梁國雄還表示絕不退縮，「人民力量」的陳志全還在說政府「靠嚇」，自製「財政危機」。

雖然立法會主席曾鈺成已正式決定「剪布」，預算案辯論在昨日結束並付諸表決，但筆者想不明白，為何當初有選民把這樣的「人」送上議會？也想不明白，既然立法會「拉布」了，為何「始作俑者」的立法會不首先受到衝擊？還要別人代為受苦。如果立法會議員不講道

義，就是選民的代表不講道義，香港還有希望嗎？香港現已經歷了五次「拉布」，補缺方案、架構重組兩次不直接涉及撥款，但涉及政治法例的問題；高鐵撥款、長者生活津貼和本年度預算三次直接涉及政府財政，一次比一次鬧得兇，影響一次比一次大，難道立法會中就沒有有識之士，難道特區政府就無能為力了嗎？

主席「剪布」合法合理符港利益

據香港媒體說，立法會主席應當「剪布」，民意也是如此。立法會有「拉布」、就有「剪布」，符合陰陽之道，符合對立統一規律。《立法會議事規則》第九十二條授權主席參照其他立法機關慣例程序行使裁量權，既

然外國議會中有禁止「拉布」的，有允許「剪布」的，主席當然可以「禁拉」，也可以「開剪」。只要符合香港特區的整體利益，又有何不可？

現在的問題並非要求主席有「我不入地獄，誰入地獄」的勇氣。立法會中已有一半議員簽名要求主席「剪布」，但主席前一段時間還在遲疑不決，擔心有人提出司法覆核，害怕「剪布」被法官認為「不合法」、「不合理」、「不符合法定程序」。他要坐在牆頭上，兩腳着地，穩穩陣陣才放「開剪」。這樣的擔心其實是不必要的，筆者看過不少涉及立法會官司的判詞，法官視議會若「神明」，視議會為「主權機構」（儘管對此筆者並不苟同），豈會妄議主席「剪布」！難道法官就不擔心惹來「狗咬耗子」之間談嗎？

《漢書·霍光傳》有「當斷不斷，反受其犯」之名句，說昌邑王臨死才後悔不早處置霍光等人。儘管香港與漢朝故事的客觀環境完全不同，但以史為鑒的效用總是有的。得到半數同僚的支持，主席如果還不敢行使法定的裁量權，還不願意尊重民主秩序，就會追悔莫及。

對基本法和有關議事規則作正確理解

香港在短短一年多的時間內出現了五次「拉布」，耽誤了正經事不說，還浪費了公帑、浪費了議員們的生命。人的生命是以時間來計量的，「拉布」浪費了時

間，浪費了時間就是浪費了生命。但浪費了生命還不知覺，這說明香港真的「病」了，香港立法會真的「病」了，香港立法會議員們真的「病」了。

到底所患何病？患的是把《立法會議事規則》，甚至是下屬的各種委員會的會議程序，凌駕於香港基本法的大病。過去特區終審法院自以為享有不受限制的解釋基本法的權力，試圖凌駕於全國人大及其常委會之上，還試圖對全國人大常委會的釋法進行再釋法，留下了「雙非」問題的後遺症。現在儘管「雙非」問題尚未解決，但終審法院在審理案件時開始謹慎了。當前反而是立法會頭腦膨脹了，以為可以以議事規則和會議程序取基本法而代之。

這種病態的安排可逞一時之效，但不可能有永久之功。基本法第七十五條第二款明文規定，「立法會議事規則由立法會自行規定，但不得與本法相抵觸」。這裡所說的抵觸不但是指基本法的文字和詞句，而且是指基本法的原則和精神。當然，正確理解基本法的原則和精神並不容易，讓立法會和香港廣大市民的大多數明白尤其不容易，但並非不可能。立法會能對基本法和有關的議事規則作正確理解是上策，被迫修改是中策，不願正確理解又不願修改是下策。何時「明朝映天光，徹底見秋色」（唐·李白《秋登巴陵望洞庭》），這需要時間來證明。

新政顧內地反應 消誤解非睇面色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鄭治祖）早前有報道指，特區政府要求各部門在制定政策時，要評估內地社會的反應。多位反對派議員昨日於人事編制委員會上借此「發難」，聲言有關做法「等於要跪喺度，睇人面色，所有政策都要問所有內地官員、部委的同意」。不過，政制及內地事務局署理常任秘書長梁松泰回應時反駁，特區政府的政策制定是必須以港人的利益為依歸，「我們並無要『睇人面色』這個所謂的睇法」，但隨着內地與香港交往頻繁，有些內地人對香港政策有誤解，特區政府可在公共關係上做一些措施，消除有關誤解。

立法會人事編制委員會昨日通過由今年7月1日起，把政制及內地事務局1個首長級乙級政務官職位(首長級薪級第三點)轉為常額職位，以及保留1個首長級丙級政務官編外職位(首長級薪級第二點)，為期3年，以全面落實2013年《施政報告》提出有關加強「內交」的重點措施，以及深化香港與內地的區域合作。

反對派借申編制「食住上」

不過，多位反對派議員於會上藉這個人手編制申請「打蛇隨棍上」，引述報章指有關政策制定需評估內地反應的做法，批評是放棄「一國兩制」、「港人治港」。公民黨議員郭家麒更形容，這是相當嚴重的情況，很擔心內地的反應會影響特區政府施政，「實事求是做好內地與香港融合，不等於要跪喺度，睇人面色，不是要問所有內地官員、部委」。民主黨主席劉慧卿亦質疑有關做法是破壞「一國兩制」。

梁松泰：港人利益為依歸

梁松泰回應有關講法時強調，特區政府制定政策必須是以香港市民、社會大眾的整體利益和長遠發展為最重要的依歸，「我們並無要睇人面色」。因應內地與香港交往日益頻繁，當局在制定政策時，

在基於港人利益為依歸的大前提下，亦會考慮是否有一些內地民眾對有關政策有所誤解，可能需要從公開角度去做一些評估，並做一些相應措施。「大家可以放心，我們制定政策必須按着『一國兩制』，以香港人的利益為最終依歸」

李慧琼：評估反應很自然

行政會議成員、民建聯議員李慧琼亦反駁郭家麒和劉慧卿的講法指，政策制定要多角度、多方面思考，特別是涉及內地與香港的政策，加入評估內地反應是很自然不過。「如果有些政策會影響到內地，便給政策制定者和議員有多一個參考，絕非郭家麒所說是要看人面色，最重要的是以香港整體利益為依歸去決定政策。」

黃國健：裝修都顧及鄰居

工聯會議員黃國健亦指出，特區政府在制定政策時考慮內地因素是很正常，「我屋企裝修都要考慮是否會吵到隔離」。但他批評，政府在這問題上的做法較「鬼祟」，應大方告知外界當局的做法。梁松泰回應指，當局對有關內地影響的評估都有向立法會交代，與議員開誠布公地討論。至於有關評估內地反應的報道涉及行會工作，他不作評論。



■Ann蔣表示，希望能夠對議會辯論過程達到「滾瓜爛熟」的程度。香港文匯報記者曾慶威 攝

Ann蔣誓言惡補議事規則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鄭治祖）前日在立法會會議上，與主席曾鈺成發生「口角」的民建聯立法會議員蔣麗芸(Ann)昨日表示，自己正努力背誦議事規則，希望能夠對議會辯論過程達到「滾瓜爛熟」的程度。Ann姐更稱：「我是新入局議員，對議事規則不太熟悉是OK的，如果入了會10多年，仍然唔識的話就有問題。」

Ann說，她入立法會後首個月，已經想背誦議事規則，「因為議會內所有人都在玩議事規則，沒有其他工作，既然議事規則這麼重要，自己便決心將其背熟，議事規則不多，數十條，有信心可以背畢的，目前正背誦表決安排部分」。她又指，其實議事規則有很多彈性，主席有很大權力維持會議正常進行：「主席成日要大和解，擁抱反對派，但鬼擁抱你咩，差些連辦公室都燒埋。」

「祥主席」絕無重男輕女，笑指今時今日後生仔「肯生已經很好，仔女都沒問題」，又指目前最頭痛是為小朋友改名，「我那輩人是按照族譜改名，但到我個仔嗰代已經無跟了，改名真係好頭痛，加上現時立法會拉布，令到改名工作暫時擱置住，我（當年）改兩個仔，已經改到頭都痛晒，最後如果改唔切，就推番畀佢老豆負責啦」。

義工知喜事 幫手煲薑醋

「祥主席」為改名頭痛，太太就忙於煲薑醋，幸好一班義工得知喜事，紛紛出手幫助：「現時已經煲了30斤薑醋了。」

梁志祥榮升阿爺 拉布阻改名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鄭治祖）受立法會「四丑」拉布累事，其他立法會議員都被困議事廳，由於有700多項修訂案需要審議，估計如無意外，最快亦要到今日晚上9時左右才能完成。政治環境雖然沉悶，但亦有喜訊傳出。繼民政事務局局長政治助理徐英偉將於暑假期間榮升第二任父親外，其民建聯黨友梁志祥也將於今年7月份榮升「爺爺」，祥哥的大兒子即將為人父親。

「祥主席」近日相當開心，昨日透露，去年1月結婚的大仔很明父母心，今年已成功造人，即將做爸爸：「阿仔在中環建築公司內工作，他與太太兩人都很喜歡小朋友，所以結了婚後很快便有BB了。」大仔已知BB的性別，反而爺爺卻不想提早得知：「我就叫他唔好講畀我聽，初時見新抱個肚尖尖，按照老人家經驗，肚尖多數是生仔，後來見個肚圓了，我真係唔想再估了，待出了世之後才算。」

毛孟靜范國威示威「炒冷飯」 陳振彬：民主需互相包容尊重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鄭治祖）近來與新民主同盟「越走越近」的公民黨立法會議員毛孟靜，昨日就以所謂「香港本土」組織名義，聯同新同盟立法會議員范國威，到政府總部門外示威，要求當局限制「自由行」及取消一簽多行，稱大量內地客來港引起走私客問題及影響港人生活。

毛孟靜及范國威向政府代表遞交1萬名市民簽名，要求限制「自由行」及取消一簽多行，聲言近期的走私

水貨問題，以至香港就個人遊的承受能力，令香港市民受到「文化衝擊」及日常生活受阻，例如刻意更改指示牌為簡體字，似有「統戰」之感。

被問到當局引述數字指走私水貨客近六成為港人，要求取消一簽多行變相影響其他內地客。毛孟靜聲言，內地當局審批時理應嚴格分辨正常旅客與水貨客。范國威則稱，當局引述的港人及內地客僅為今年一月首兩個星期，未能真確反映趨勢云云。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鄭治祖）就近日有言論指「五四運動」紀念日推廣「尊重與包容」，忽略對民主精神的推廣。青年事務委員會昨日召開會議，公民事務委員會亦有匯報到近期推廣「尊重與包容」的工作，並指有關推廣為每年年度的主題。主席陳振彬會後被問到有關事件時指，「五四運動」提倡的是民主、進步及愛國精神，並非單單某一種精神。他說：「我相信這些務求強國的重要元素，是寓意年輕人要好好裝備（自己），對國家貢獻。」至於提倡「尊

重與包容」是否忽略「五四運動」的民主精神，陳振彬相信，追求民主，不同人均有不同意見，有需要尊重不同人的決定，同時民主的精神亦並非「以大欺小」，而是互相包容及尊重。

另外，昨日會議又通過與樹仁大學商業、經濟及公共政策研究中心合作，「香港青年競爭力研究計劃」的第一階段工作，未來將進入問卷調查研究階段。陳振彬表示，研究工作是希望可以透過數據化的指數，了解青年人的競爭力，加強青年人個別範疇的能力。

港台為何縱容朱耀明炒作「陳玉峰事件」？



港台節目《左右紅藍綠》，昨日以「拘捕陳玉峰有政治動機」為題邀請了「佔領中環」發起人之一的朱耀明為嘉賓。但整個節目卻儼然變成了朱耀明炒作「陳玉峰事件」，鼓吹「佔中」的舞台。他在沒有證據之下「推想」警方在事發後兩年才拘捕陳玉峰，並且故意選在「佔中」籌備工作密鑼緊鼓之時，背後顯然是有政治目的，是要政治打壓「佔中」云云。朱耀明身為神職人員，竟然歪曲事實炒作「佔中」固然令人失望，但最令人不滿的是港台作為公營電台，竟然以公帑資源讓「佔中」人士炒作事件，鼓吹違法抗爭，其偏頗方針更須譴責和追究。

港台以「拘捕陳玉峰有政治動機」作節目標題，連一個問號也懶得加上，已經說明港台製作節目的立場，而邀請朱耀明作嘉賓更是連一絲一毫的避嫌都不顧。朱耀明在節目上的表現完全沒有一點神職人員的樣子，反倒更像一個反對派政客，他對警方的種種指責，都是上綱上線張冠李戴。陳玉峰「延後拘捕」的原因是她一直拒絕與警方合作，千方百計拖延檢控所致。如果警方故意「延後拘捕」陳玉峰是為了打壓「佔中」，然則何以不多留一些彈藥，將其他被告都留待「佔中」後才拘捕？況且，警方如何知悉兩年後會有「佔中」出現，難道警方有水晶球預測到陳玉峰將會成為「佔中」義工，所以要預先留下伏筆，以便兩年後震懾「佔中」？朱耀明恐怕是將警方當成是先知上帝了。

陳玉峰身為實習律師當然知道要到警署辦理手續，為什麼一直知法犯法迴避拖延，最終迫使警方要將她拘捕？原因就是要製造自己被政治打壓的形象，爭取傳媒與社會的關注，將自己打造成「抗爭女神」。而且，陳玉峰是「佔中」主要策劃者，她自然知道自己身份敏感，只要令警方高調將她拘捕，變相可以為「佔中」大做宣傳，激發市民不滿為「佔中」推波助瀾。因此，所謂「延後拘捕」只是陳玉峰與「佔中」人士自編自演的鬧劇。朱耀明要炒作是他們自己的事，但何以港台竟然要擔當其傳聲筒呢？

港台在節目安排與選角上顯然是經過安排的。在節目前一晚陳玉峰高調發表聲明炒作自己被政治打壓，矛頭指向警務處處長曾偉雄；一眾「佔中」人士當晚又到警署「集體自首」意圖癱瘓報案室。翌日港台就立即安排朱耀明做節目嘉賓，時間上的巧合說明港台是有意為「佔中」宣傳。如果港台沒有政治考慮，為什麼不邀請法律界人士評論案情？為什麼不邀請熟悉警界運作人士解釋拘捕程序？而要找一個「佔中」發起人，一個有明顯政治立場以及利益衝突的朱耀明作嘉賓，可以預計其言論肯定是繼續炒作拘捕事件，肆意抹黑警隊，炒作違法「佔中」，難道這就是港台想得到的效果嗎？

《左右紅藍綠》節目內容有明顯政治傾向、邀請嘉賓嚴重偏頗、標題更是明火執仗的政治導向，這樣一個節目出現在《蘋果日報》不足為奇，但港台由公帑營運，竟然製作出這樣的一個節目，不啻是以公帑資助「佔中」人士的違法抗爭，作為一個公營電台，這些行為是不能容許的，也違反了港台《節目製作人員守則》中「必須以公正不偏的態度處理」的規定。對於港台公然縱容朱耀明在節目上炒作「佔中」，市民不禁要問，難道支持「佔中」是港台的「官方立場」？如果是的話，政府又有什麼需要每年以大筆公帑營運一個反政府、反中央，而且內部管理混亂、一塌糊塗、貪污頻生的電台，這樣一個電台究竟還有沒有存在的意義，這是市民應該深思的。